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有
-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 2023 年 8 月 24 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板井路 69 号世纪金源国际商务中心 6层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3, 465, 63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	
份总数的比例(%)	20. 4071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副董事长刘友谊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 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5人;
- 3、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部分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 关于变更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A 股	73, 391, 338	99.8988	74, 300	0. 1012	0	0

2、议案名称: 关于确认 2022 年度执行及预计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 不通过

表决情况:

- P404111001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A 股	2,600	3. 3810	74, 300	96. 6190	0	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序号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1	关于变更 2023	2,600	3. 3810	74, 30	96.6190	0	0
	年度审计机构			0			
	的议案						
2	关于确认 2022	2,600	3. 3810	74, 30	96.6190	0	0
	年度执行及预			0			
	计 2023 年日常						
	关联交易的议						
	案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全部议案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 2、 关联股东湖北美尔雅集团有限公司对议案 2 回避表决。
- 3、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除议案 2 外的其他议案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湖北得伟君尚律师事务所

律师: 林玲律师、余学军律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会议由湖北得伟君尚律师事务所林玲律师、余学军律师进行了现场见证,

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公司本次会议各项议案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5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